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

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股东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驰投资”）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196,44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86%）。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博驰投资为公司管理层的持股平台，委托横店控股作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从而博驰投资与横店控股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收到博驰投资发来的《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其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数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宗交易	2021年4月30日至2021年5月13日	11.95	14,196,441	0.86

上述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为博驰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职管理人员和退休管理人员。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196,441	0.86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96,441	0.86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博驰投资本次减持计划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博驰投资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规情况。

3、博驰投资本次减持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其减持的股份数量符合其减持计划，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博驰投资已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其它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